

海口国际投资促进局

海口国际投资促进局 关于公开征集法律顾问服务供应商的公告

为加强海口国际投资促进局及下属平台公司的法律风险管控，确保相关业务合法合规开展，现面向社会公开征集法律顾问服务供应商。相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工作内容

为我局及下属平台公司提供法律咨询、出具法律意见书、出具合法性审查意见书，参与重大、疑难、复杂法律问题研讨等法律顾问服务。

二、服务商资格及申报材料要求

（一）法律顾问服务机构应为正常存续的律师事务所，具有独立的办公场所证明（单位办公场所的租赁合同或房产证）。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，供应商具有司法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经年检合格的《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证》或《律师事务所分所执业许可证》。提供执业许可证正本及副本（副本应盖有年检合格章）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，均需加盖公章。

（二）无不良信用记录证明。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查询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

行人、税收违法黑名单（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）；“全国律师执业诚信信息公示平台”（<https://credit.acla.org.cn/>）查询供应商未有过行政处罚记录或行业处分记录的证明材料，均需加盖公章。

（三）选派律师的执业证书复印件与情况简介、选派律师均未受过刑事处罚、司法行政机关行政处罚的情况说明，均需加盖公章。

（四）选派律师团队成员应具有3年以上律师执业经验，熟悉招商引资、自由贸易港、国资监管、国企改革、土地、能源、交通、房地产、基础设施建设、金融等相关领域法律法规，具有高质量提供法律服务的丰富经验和工作能力、较高的政策水平及较强的组织、协调和沟通能力。律师事务所资质证书、荣誉证明等加盖公章材料。

（五）具备相关合作经验。有政府部门、事业单位、国有企业法律事务项目合作经验，为其提供过相关服务，提供加盖公章的服务项目方案或其他有效证明材料。

（六）法律顾问服务方案（含报价），加盖公章。

三、征集程序

（一）各报名单位要结合自身条件将企业简介、主要服务案例、联系人、联系电话及申报资料清单要求中各类材料全部扫描发送至 invest-haikou@163.com。

（二）我局将根据各报名单位提供的有关材料、方案、报价内容，并结合预期项目实施成效、运营经验等有关信息进行综合评价，择优选择供应商。

四、征集时间

2023年2月13日(星期一)至2023年2月20日(星期一)
下午17:00前。

五、联系方式

地址：海南省海口市长滨路8号市政府第二办公区18
号楼南楼二层2046室

联系人：许先生

联系电话：18689525250

